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15年修订)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将本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795号文核准，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,333.35万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.67元，共计募集资金20,893.5945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3,209.21万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17,684.3845万元。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2017年6月14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苏公W[2017]B081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（二）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截止2017年6月30日，公司1-6月使用募集资金0元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7,684.3845万元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进一步规范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募集资金的管理

和运用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”）并经公司一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，保证专款专用。

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先后会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）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惠支行、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

截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签署日，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以下简称“专户”）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开户银行	募集资金专项账户	专户金额 (万元)	募集资金用途
1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太湖新城支行	21090188000005912	6,684.3845	科研及相关配套用房建设项目
2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惠支行	510900099810202	1,500.00	智能交通技术研发与应用建设项目
3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惠支行	510900099810705	1,500.00	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

序号	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开户银行	募集资金专项账户	专户金额 (万元)	募集资金用途
4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	0401250000000300	2,000.00	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 设项目
5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蠡园支行（注）	10655101040020830	6,871.21	补充流动资金项目

注：该专户金额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,000 万元，其余为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。

三、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止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详见附表“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”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3 日

附表 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17,684.38	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0.00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0.00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0.00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0.00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0.00%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报告期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科研及相关配套用房建设项目	否	6,684.38	6,684.38	0	0	0.00%	2020年06月01日	0	否	否
智能交通技术研发与应用建设项目	否	1,500	1,500	0	0	0.00%	2020年06月01日	0	否	否
试验检测中心扩建项目	否	1,500	1,500	0	0	0.00%	2020年06月01日	0	否	否
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	否	2,000	2,000	0	0	0.00%	2020年06月01日	0	否	否
补充流动资金	否	6,000	6,000	0	0	0.00%	2020年06月01日	0	否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--	17,684.38	17,684.38	0	0	--	--	0	--	--
超募资金投向										
无	否									
合计	--	17,684.38	17,684.38	0	0	--	--	0	--	--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。	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。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全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，专户尚余额 18,555.59 万元（含未支付的发行费用）。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一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置换资金总额为 2,226.80 万元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。